

台灣農業化學會「農業化學學術暨技術獎」推薦書

本會今年接受「農業化學學術暨技術獎」推薦書之截止日期民國 115 年 5 月 11 日前，如擬推薦候選人，請填附件之推薦書，向本委員會推薦。

推薦辦法如下：

一、依本會學術暨技術褒獎辦法第四條之規定：凡會員入會滿三年以上且合乎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為本會學術或技術褒獎候選人：

- (一)對農業化學之學術研究有顯著成就，並於五年內有著作刊登於本會期刊者。
- (二)對農業化學之技術研究有特殊貢獻或發明者。
- (三)對新產品之發展，製造技術及設備之改良有顯著績效。

二、前述辦法第五條規定：「凡合乎本辦法第四條規定條件之會員，得由本會理監事或名譽理事二人以上或未欠繳會費之會員十人以上聯名向本會褒獎委員會提名為候選人或候選單位。」。

三、團體會員不需列學經歷。

四、候選人須在截止日期前，以電子檔繳交個人(單位)簡介、著作目錄、及著作(如著作太多，請擇較重要十篇繳交，並註明代表作二至三篇，並將檔案整併成一個檔案)。

五、推薦書與相關資料請 email 至農化學會秘書長 (jdlin@ntu.edu.tw) 轉本會褒獎委員會收。如有疑問請電 02-33663838 林建達秘書長洽詢。

台灣農業化學會第 64 次會員大會學術暨技術榮譽獎褒獎委員會 敬啟

